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青岛鑫正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青岛西海岸新区第二高级中学的委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对第二高级中学食堂劳务（技术）服务项目（项目编号：QDXZY-2022067）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招标需求

青岛西海岸新区第二高级中学校内有自建餐厅，为师生提供食堂劳务服务，服务期1年，确定一家专业的餐饮服务管理单位，为学校的食堂供餐提供劳务服务。

本次报价，以帮厨服务费占营业额的利率百分比方式报价（注：中标百分比即中标利率，投标百分比为投标利率）。本次采购，中标人承包期内的帮厨服务费（税后）：按照就餐时每月食堂总就餐额乘以中标百分比的计算值作为帮厨服务费的结算值。食堂帮厨服务费百分比报价控制价：报价利率上限不大于24%，学校主要负责水电气及原材料等基本费用。

本项目分为两个包，第一包东校区就餐人数约2000人，确定一家专业的餐饮服务管理单位，为学校的食堂供餐提供劳务服务；

第二包西校区就餐人数约1000人，确定一家专业的餐饮服务管理单位，为学校的食堂供餐提供劳务服务。

3. 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基本条件

3.1.1 投标人须为青岛市辖区内工商注册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具有餐饮或食堂管理或餐饮或食堂服务或餐饮咨询等与本项目相适应的内容；（开标时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3.1.2 投标人须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开标时提供原件）；

3.2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3 其他要求

3.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4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自2022年8月12日起至2022年8月18日，每天上午9:00时至11:30时，下午14:00时至16:30时（北京时间，双休日不接受报名）。

4.2 地点：青岛市黄岛区朝阳山路67号光大国际803室。

4.3 售价：文件每套 200 元，售后不退。

4.4 投标人授权代表在购买招标文件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出具以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1 套（加盖单位公章，招标代理机构留存）进行报名审核（报名审核通过的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不能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办理招标文件购买手续：

（1）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2）营业执照副本；

（3）许可证等行业证件。

5. 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提交时间：2022 年 8 月 23 日 9 时 00 分起至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止。

5.2 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23 日 9 时 30 分。

5.3 提交地点：青岛市黄岛区泊里镇尧头路与志翔路交叉口-----港城佳苑小区西北角----党建文化馆

5.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未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和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的；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未出示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的，其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2 年 8 月 23 日 9:30。

6.2 开标地点：青岛市黄岛区泊里镇尧头路与志翔路交叉口-----港城佳苑小区西北角----党建文化馆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青岛西海岸新区第二高级中学

联系人：刘主任

联系电话：13792481355

代理机构：青岛鑫正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朝阳山路 67 号光大国际 803 室

联系电话：13188985751

中标单位

成交通知书

青岛鑫丽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高级中学食堂劳务（技术）服务项目，根据磋商小组的评审意见，我单位决定该项目第二包由你单位中标。成交百分比：23.90%。

服务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服务期、付款方式：详见采购文件

自本通知发出之日起即产生法律效力，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详见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报价文件及其承诺函等书面材料。

请尽快与采购人签订经济合同。

特此通知。

2022年8月23日

<p>鑫丽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3702840335264</p> <p>经办人：(签字) </p>	<p>采购人 (盖章) 青岛崂山区第一高级中学 3702845162883</p> <p>经办人：(签字) 刘伟林</p>
--	---

青岛市黄岛区采购项目 成交通知书

青岛弘康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高级中学食堂劳务（技术）服务项目，根据磋商小组的评审意见，我单位决定该项目第一包由你单位中标。成交百分比：23.90%。

服务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服务期、付款方式：详见采购文件

自本通知发出之日起即产生法律效力，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详见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报价文件及其承诺函等书面材料。

请尽快与采购人签订经济合同。

特此通知。

2022年8月23日

 <p>经办人：(签字) </p>	<p>采购人 (盖章) </p> <p>经办人：(签字) </p>
---	--